

沈醉



沈醉

沈之三十而

前 言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十二日，傍晚时分女儿兴奋冲冲地跑回家。一进门就喊：“妈，你猜一个好消息。不过，这不许你动。”孩子知道她患有心脏病，不能生气，也不耐太激动。“什么？你说吧，我不做梦。”可是她背过身去的手里拿出两张灰蓝色的卡比风，“您，这是什么？”“哦！港澳通行证。卡比上附了她的照片，‘港澳通行证’三个字。这分明是一张女儿申请去香港探亲的证，政府已经批准了！我不由得心头一热，情不自禁地流出了眼泪。

从小就作梦吧！二十多年了，日复一日，梦魂胆之，我无时无刻不在思念那远在异乡的亲人，常常在睡梦中梦见她们。此刻，祖国母亲竟闯上了我的心头。

记忆那是1949年十月间，母亲石进山之前，将遗下命令给我，要我守住脚跟，守住云南。为了表示“不成功，则成仁”的决心，

我
立
三十
年

沈
眸

沈美娟整理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我这三十年

沈 醉

沈美娟整理

责任编辑：肖屏东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1983年3月第1版 1983年11月第2版

1985年1月第5次印刷

字数：216,000 印张：10.25 印数：1—1,487,000

统一书号：11109·213 定价：1.20 元

在写作



家庭的欢乐

摄影：刘建华



在青岛游览



参观唐山陶瓷厂

(605)	张多财集	章八十集
(615)	李书声集	章八十九集
(625)	宣家桂二集	章九十二集
(635)	申天	章一十二集
(645)	陈雷大集	章二十二集
(655)	李安日集	章三十三集
(665)	周氏山	章四十二集
(675)	前言	(1)
(685)	第一章 天亮以前	(4)
(695)	第二章 昆明监狱	(14)
(715)	第三章 重庆波折	(27)
(725)	第四章 春风化雨	(39)
(735)	第五章 真诚相待	(50)
(745)	第六章 铁窗趣事	(58)
(755)	第七章 劳动陶冶	(74)
(765)	第八章 喜悲交融	(87)
(775)	第九章 获得新生	(100)
(785)	第十章 新的生活	(110)
(795)	第十一章 思家心切	(121)
(805)	第十二章 温暖如春	(132)
(815)	第十三章 宽家路宽	(145)
(825)	第十四章 握手言欢	(159)
(835)	第十五章 感愧万千	(173)
(845)	第十六章 心悦诚服	(187)
(855)	第十七章 不祥之兆	(197)

第十八章	溥仪之死	(205)	
第十九章	证明材料	(212)	
第二十章	二进深宫	(222)	
第二十一章	无中生有	(236)	
第二十二章	难友情深	(246)	
第二十三章	度日如年	(257)	
第二十四章	山河同悲	(264)	
(1)	第二十五章	中国得救	(275)
(2)	第二十六章	香港探亲	(286)
(3)	第二十七章	岸在北京	(296)
(4)	尾 声	(311)	
(5)	附 录 唐山之行	(320)	

(6)	寒夜苦读	章 六
(7)	郁闷而喜	章 七
(8)	屡次转悲	章 八
(9)	深坐幽室	章 九
(10)	卧病家裡	章 十
(11)	暮吹寒风	章 十一
(12)	深部寒景	章 十二
(13)	太官未熟	章 十三
(14)	平添虚惊	章 十四
(15)	肌断骨少	章 十五
(16)	疾多不	章 十六

前 言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十八日傍晚，我女儿兴冲冲地跑回家。一进门就喊：“爸爸，告诉您一个好消息。不过，您不许激动。”孩子知道我患有心脏病，不能生气，也不能太兴奋：“什么事？你说吧，我不激动。”只见她背在后面的手里拿出两张灰蓝色的卡片说：“您看！这是什么？”“哦！港澳通行证。”卡片上清清楚楚地印着“港澳通行证”五个字。这么说，我和女儿申请去香港探亲的事，政府已经批准了。我不由得心头一热，情不自禁地流出了眼泪。

这不是作梦吧？三十多年了，江流日日，梦魂夜夜，我无时无刻不在思念着海外的亲人，常常在睡梦中梦见她们。此刻，往日的情景立即涌上了我的心头。

记得那是一九四九年十月间，蒋介石逃台之前，特意下命令给我，要我“站住脚跟，守住云南”。为了让我表示“不成功，则成仁”的决心，他还要我将一家老少一个不剩地都用飞机送往香港。

临送走她们之前，白发苍苍的老母哭着不肯上飞机，要

和我一起留下，我只好把她老人家抱上飞机；年轻温柔的妻子扑在我怀里，泣不成声，依依不舍；天真可爱的孩子们听说坐飞机走，高兴得拍手直跳，但在我把他们一个个抱上飞机时，他们见我不和他们一起走，就搂着我的脖子娇声娇气地说：“爸爸，你可快来啊！……”

事隔三十多年了！老母已经过世。儿女均长大成人，成家立业了。妻子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也已改嫁他人。但往日的恩爱之情、骨肉之亲却是终身难忘的啊！我总希望有一天能见到他们，当面向他们道歉，求得亲人的原谅，因为我没有尽到做丈夫和父亲的责任。不过，话又说回来，我毕竟是曾经在历史上有罪于共产党、有罪于人民的人。老实说，我自己也不敢相信，象我这样的人，居然能够得到批准去香港，并且准许我在大陆的唯一女儿一道同去。我真有点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

然而，两张“港澳通行证”清清楚楚地告诉我，这一切都是真的。我很快就要和海外的亲人团聚了，这不正说明了共产党和人民对我的谅解和信任吗？面对这突然降临的喜讯，我怎能不老泪纵横呢？

十二月二十三日，我偕女儿终于来到了香港，见到了许多亲朋好友。旅居美国的女儿和远在加拿大的侄儿均来港团聚。只有居住台湾的儿女不能来港相见，这是我此行最遗憾的事。

我多么想见到他们，多么想和亲人们在一起多呆些日子啊！有些亲友劝我留在香港，并愿对我赠送巨款；或者劝我去台湾，并愿负责帮我办理去台湾的手续。他们说：“苦海无

边，回头是岸’，你何不乘机远走高飞呢？”对亲朋好友的善意，我不能领受，婉言谢绝了。

我执意要回北京，正如香港《新晚报》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九日报道的那样：“……尽管来到了这个东西方的十字路口上，他并不彷徨。说要回去，就回去了，说要在春节前回去，果然在春节前回去了。”许多亲友不解地说：“你过去那么精明能干，现在怕是老糊涂了吧？你能活着出来多么不容易啊！你也不想想，这三十多年你是怎么过来的，难道你对大陆还有什么可留恋的吗？”

是啊！这三十多年，我是经过了一个艰难曲折的过程的。我是怎样走过来的呢？这个问题确实值得我很好地回顾一下。这不仅是对我自己的回答，也是对我在海外的亲朋好友的回答，对读者的回答，对整个社会的回答。

第一章 天亮以前

说来话长，事情还得从一九四九年说起。

当时，我任国民党国防部驻云南区专员兼军统局云南省站站长。这年夏秋之间，云南人民发起了驱赶国民党中央驻云南的所有军政机关时，蒋介石和军统头子毛人凤不得不同意将云南站和交警部队撤出云南，去四川听候安置。但命令我仍以国民党国防部驻云南区专员的名义，与云南省主席卢汉保持联系，与驻云南的第二十六军和第八军加强合作，企图控制云南。

我除了将云南站已经暴露身份的特务由副站长皮绍晋率领去重庆外，凡未暴露身份的均予留下。云南支台亦随同撤走，只在我家楼下设一小型电台，与台湾、重庆保持通讯联络。当时，我家妻儿老小都已离开昆明，先到重庆去住了。我的家就成了军统局云南站的指挥所。

“九九事件”^{**}后，毛人凤赶来昆明，在我家住了一个多月，

• 九九事件：指一九四九年九月九日，军统在昆明发动的一次大逮捕，被捕的革命人士和爱国青年近五百人之多。

整日和我策划如何控制云南的阴谋。他决定重新恢复云南站的组织，并替我向卢汉要了一个云南绥靖公署保防处的名义作掩护，以便更好地配合云南站搞特务活动。

不久，蒋经国、蒋介石都先后来到昆明，命令我在云南站住脚跟，一定要竭尽全力保住云南这个唯一可以直接与国外联系争取援助的反攻战略要地。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初，人民解放军以势如破竹之势直指西南，眼看成都已是旦夕不保，云、贵等省都要解放了。我根据情报早已了解到卢汉在暗中作了投靠人民的种种准备。因没有得到毛人凤要我立即杀害卢汉的命令，所以，只把情况电告毛人凤，请求指示。可能是由于时局紧张，怕杀了卢汉会导致云南人民更加强烈的反抗，毛人凤迟迟没有下达命令，只让我严密地监视卢汉。

十二月六日，我亲自去见卢汉，对他进行试探。我提出要在昆明进行一次大搜捕，并对发电厂、兵工厂等大型厂矿作好了爆破的准备工作，打算在解放军进攻昆明前进行破坏。卢汉听了我的话，摇了摇头说：“目前时局紧张，不能这样做，免得人心混乱。”由此我更感到情况不妙，心里非常着急。

九日下午，西南长官公署二处处长徐远举、军统总务处处长成希超、经理处处长郭旭三人由成都同机飞到了昆明。由于当时成都的局势更加紧张，为了避免发生意外，成都的飞机不直接飞台湾。要去台湾，得先到昆明，转乘飞机。徐远举、成希超是在重庆执行了大屠杀、大破坏任务之后，急于想飞去台湾的。郭旭带着一手提箱金条，这是保密局的经费，他也是要赶去台湾的。他们一到昆明，就要我立刻安排

去台湾的飞机。他们到后不久，乘另一架飞机到昆明的重庆卫戍总部保防处长周养浩，也从机场打电话给我，要我给他安排去台湾的飞机。他比徐远举等更加紧张，连我家都不敢来，怕昆明的时局发生变化。当时，我得到情报：卢汉已下令禁止昆明的飞机飞出，但可以让外来的飞机降落。我怕引起徐远举等人的惊慌，答应第二天早上一定给他们准备飞机去台。

接着，我就安排徐远举等人吃晚饭，并陪他们去洗澡。这时，我的心情是十分紧张的，因为我知道卢汉随时都可能起义。徐远举看出了我的不安，我只好把情况告诉了他。他安慰我说：“西南长官公署长官张群已经到了昆明，看来卢汉暂时是不会有什么行动的。”我想，这倒有可能。因为张群不但是卢汉的上司，而且曾经在蒋介石面前担保过卢汉，他们私交也很好。张群这个被称为“智多星”的国民党元老，是有办法说服卢汉的。

正当我安排郭旭、成希超去“皇后饭店”住宿，送徐远举去卢汉的副官处长朱家材家的时候，传令兵送来了张群要我晚上十点去卢汉家中开会的通知。我接到通知后，是去还是不去，心里犹豫不定。按军统局的系统，我不属他管，可以不去，但按保防处的系统，我就不能不去。我很不放心地问徐远举：“你看这通知上是不是张群常用的图章？”他仔细地看了看，肯定地说：“没错，是张群的。”但我还是不想去，徐远举劝我还是去的好。他说：“张群来了，一定会有具体布置，你还是去听听张群的意见。”我想了想，觉得也对，表示同意去，但心里总是嘀咕的。

为了慎重起见，我接连分别给绥靖公署的其他几个处长打了电话，问他们是否接到了开会的通知，他们都说没有。我又打电话到卢汉家找张群，想把情况问清楚，得到的回答是：“张长官很忙，你准时来开会，有事当面向他说。”这时，我意识到情况不好，可能有去无回。但事已至此，不去也不行。

为了以防万一，我向台湾发出了最后一个电报，向毛人凤表示：“时局已发展到无法挽回之势，我当尽力而为之，如不成功，只有来生再见。”同时，我又与两路警务处长苏子鹤及副站长胥光辅商定：如果我晚上十一点钟没有电话回来，他们便把档案、名册烧毁，立即将交警部队、刑警大队等城内所有人员，以及电台、文件等迁到二十六军军部，并将国防部新近委任我的“国防部云南游击总司令”名义公开出来，所有一切力量均编入游击总司令部，统一指挥。临去之前，我还把自己乘用的一辆轿车交给了胥光辅，万一有情况，我这辆新车跑得快，便于他们行动。我又把随身带的手枪、笔记本等物留下，因为我估计若出了事，光凭我的两支手枪是解不了围的，还可能招来杀身之祸。

我开着胥光辅的一辆吉普车前去开会，一路上，心里老是在想：不去开会吧？怕真的是张群有新的具体布置，自己不了解情况，就无法完成蒋介石、毛人凤交给自己的任务，即使自己将来能逃到台湾，也定会受到军法惩处；去开会吧？根据卢汉的情况，可谓是凶多吉少。离卢汉的公馆越近，我的心情就越紧张。我一边开车，一边拼命地抽着烟。

为了摸清情况，我故意不走卢汉的旧公馆正门进去，而

绕道翠湖东路，驶向卢汉的新公馆。我把车开进公馆大门，下车后刚走上台阶，正好看到张群一个人懊丧地坐在大客厅里，门外站着几个人。张群看到我时，一句话没说，只无可奈何地把两只手一摊，肩一耸，并吐了吐舌头，表示一切都完了。看到这种情况，我的心不由得往下一沉，连忙抓起走廊上的一架电话机想打电话。卢汉的几个副官立即围了过来，对我说：“电话不通了。”并引领我往青云街老宅的会客室走去。这时我已知道，自己被软禁了。

当我故作镇静地走进会客室时，一抬头就看到了第八军军长兼第六编练司令李弥。第二十六军军长余程万、师长石补天等亦先后到达这里。大家都面面相觑，无话可说，知道自己已成瓮中之鳖，无计可施，只好听天由命。这时的客厅里，静得一点声音都没有，只有我们七个军服整齐、胸佩勋标的人，各自坐在一个沙发上，皱着眉头，狂抽香烟。

大约过了两个多小时，卢汉的警卫营龙营长带着十四个持手枪的士兵进入会客室，毫不客气地说了声“奉命检查”，便每两个士兵看住一个，龙营长亲自搜查。可能他认为我最年轻，最难对付，所以第一个就是搜查我。他在我身上搜查了一遍，除了十两黄金之外，竟一无所获。龙营长急躁地问我：“你天天挂在身上的手枪在哪里？”我笑着说：“早放在家中，才来开这个‘会’的。”我心里明白，当时只要一反抗，他们就会立即开枪，先打死我。“好汉不吃眼前亏”，我索性双手高举，任他们全身搜遍。

突然，“啪”的一声枪响，我不由得一惊，心想：卢汉要在这间豪华的客厅解决我们了。我知道反抗已无济于事，就

把眼睛一闭。随后，听到龙营长训斥士兵的声音，才知道原来是一个士兵不小心，枪走了火。我睁眼一看，地板被打了个窟窿。

搜查完毕，龙营长带着士兵走了。我们七个人都气愤地一屁股坐在沙发上，有的紧握着拳头，恨得咬牙切齿；有的用拳头捶打着沙发扶手，发泄心中的恼怒。我咬着牙紧紧地抓着沙发扶手，恨不得一下把它捏成粉末。尽管我有充分的思想准备，但事到临头，仍然觉得受了很大的侮辱似的，后悔自己对情况估计不足。

当晚两点半左右，卢汉的副官把李弥、余程万叫了出去，坐上汽车走了。我以为是分别拉出去解决掉，心想自己才三十六岁，就这样轻易地死了，~~实在有点不甘心~~。可是，不甘心又有什么办法呢？死就死吧，这样倒也能落个“忠君报国”的“美名”。一刻，卢汉的副官又把我和宪兵司令部代司令李楚藩带上了汽车。看到汽车一直往五华山省政府办公大楼驶去，我这颗悬着的心才放下下来。

下车后，我们被带到四楼卢汉的办公室，进去一看，李弥正在和张群的秘书处长周君亮谈话。周君亮告诉我们说，张群到昆明后，卢汉根本没与他见面，就把他软禁在自己家中，张群的随员都被扣留在五华山卢汉的办公室。卢汉派人把张群的图章抄走后，便给我们发了开会通知。大家这才明白，自己上了卢汉的当，都愤愤地骂了起来。这时，几个看守走了进来，请我们休息。我一看，办公室里摆了几张行军床，床上放着干净的新被褥，便脱去上衣往床上一躺。李弥见了，走过来不由分说地踢了我一脚。我假装不解地问：“你

干什么？”他气愤地说：“这么严重的情况，不好好商量，你还睡觉？”我笑着说：“要杀头也是明天的事，让睡就睡。”因为我知道，在这种情况下，是商量不出什么结果来的。同时，我用手指了指窗外，示意有人在监视我们。李弥这才没有再作声，恨恨地坐在沙发上生闷气。

我躺在床上，佯装睡觉。其实，哪里睡得着呢？局势已到了无法挽回的地步。自己还这么年轻，上有老母，下有妻儿，难道和蒋家王朝一同覆灭了不成？想起戴笠死后，毛人凤等人排挤我的事情，想起大难当头，毛人凤等人又把我推到第一线，自己则逃之夭夭的情景，心里不免有些恨。我想，若戴笠活着，他决不会把我丢下来收拾这个烂摊子。现在名义上是委我重任，实际上是把我钉死在这里。若能守住云南，他们坐享其成，若守不住云南，我就是个“替罪羊”。想来想去，我觉得若有路可走，决不放过机会。可是，公开参加起义，又觉得对不起戴笠多年的栽培，又怕自己的妻儿老母受到特务的迫害。这一夜，我就这样翻来复去地胡思乱想，不知如何是好。

第二天早上，刚吃过一顿丰盛的早餐，卢汉的民政厅长杨文清便把我们一个个地请了出去。到了三楼会议室，在便衣警卫团团围住之下，杨文清拿出了一份事先拟好的起义通电，要我们签名。他们还特意代我拟好了一个要我的部下听从卢汉指挥、不准抵抗的手令，叫我签字。我拿起他们代拟的那张手令一看，便发现上面写的，并不符合军统的行文语气，特务们一看便会知道这不是我写的东西。这时我想，事已至此，不签名也不行，既然要签名起义，就不如干得彻底